|  |  |  |  |  |
| --- | --- | --- | --- | --- |
| 學生：  |  |  | 日期： |  |
| 學生 DOB：  |  |  | 居住區： |  |
| 學生年級： |  |  | 居住區學校： |  |
| 家長姓名： |  |  | 就讀學校： |  |
| 資格 | [ ] 符合“兒童篩檢”條件 | [ ] 符合 IDEA 條件  | [ ] 符合第 504 條規定 |

在收到對“縮短學時課程”安排的書面同意撤回或反對後，學區總監應確保在五個學日內，或在家長或養父母提供的書面通知中指定的更晚日期前，學生能切實獲得與提供給該學生所在學區內大多數其他同年級學生相同時數的教學和教育服務。在以下情況下，學生家長或養父母可允許學區總監延長五個學日，以確保學生能切實獲得與提供給該學生所在學區內同年級大多數其他學生相同時數的教學和教育服務。

* 家長或養父母提交延期同意書。
* 學生家長或養父母之前沒有書面同意該學生在本學年期間延期。
* 家長或養父母在書面同意中表示，其明白自己不需要提交延期同意書，並且拒絕提交延期同意書也不會導致對學生採取不利措施。
* 學區以家長或養父母可理解的語言和格式向家長或養父母書面說明需要延期的具體原因。

**說明恢復有意義獲取的原始日期、學區正在尋求同意的擬議延長恢復日期，以及需要延期的具體原因：**

|  |
| --- |
|  |

**家長或養父母提交同意書**

*通過在下面簽名，本人確認自己****正在提交****針對以下事宜的書面同意：在我孩子必須恢復切實獲得與其所在學區內同年級大多數其他學生相同時數的教學和教育服務之前，再延長五個學日。本人明白自己不需要提交延期同意書，並且拒絕提交延期同意書也不會導致對我孩子採取不利行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家長或養父母的姓名** |  | **簽名** |  | **日期** |

**家長或養父母拒絕提交同意書**

*通過在下面簽名，本人確認自己****未在提交****再延長五個學日的書面同意。我期望自己的孩子會在五個學日內恢復到切實獲得學習機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家長或養父母的姓名** |  | **簽名** |  | **日期** |

**延長恢復全日制課程時間的書面同意樣表的使用說明**

ODE 打算將此樣表作為學區執行 SB 819 的支持，SB 819 的相關規定為：允許家長或養父母將其孩子從“縮短學時課程”恢復到全日制課程的時間最多延長五個學日，一個學年最多延長一次。本特定表格旨在支援學區執行 SB 819 第 5 (1) 條的規定，該規定要求：

(d) 儘管有本分款(c)段的規定，但在以下情況，學生家長或養父母可允許學區總監延長五個學日，以確保學生能切實獲得與提供給該學生所在學區內同年級大多數其他學生相同時數的教學和教育服務：(A) 家長或養父母提交延期書面同意； (B) 家長或養父母之前未曾提交該學生在本學年延期的書面同意； (C) 書面同意聲明，家長或養父母自己不需要提交延期同意書，並且拒絕提交延期同意書也不會導致對學生採取不利行動；及 (D) 學區以家長或養父母可理解的語言和格式，向家長或養父母書面說明需要延期的具體原因。

為此，ODE 建議使用**“延長恢復全日制課程時間的書面同意”**樣表

儘管 ODE 的樣表旨在支持 SB 819 的有效實施，但沒有任何表格能單獨確保遵守法律要求或實現有效實施。因此，學區應酌情尋求法律諮詢，以確保遵守所有州及聯邦法律，包括 SB 819、《美國殘障人士法》（ADA）、1973 年《康復法》第 504 條及《殘障人士教育法》（IDEA）。

請按照以下步驟填寫該表：

1. **學生資訊：**在規定欄內填寫學生的姓名、出生日期、年級和其他相關資訊。
2. **資格：**勾選相應的選框，表示學生的資格狀態。選項包括 "符合兒童篩檢條件"、"符合 IDEA 條件 "和 "符合第 504 條規定"。
3. **延期詳細資訊：**在規定欄內，說明恢復有意義獲取的原始日期、學區正在尋求同意的擬議延長恢復日期，以及需要延期的具體原因：
4. **家長或養父母提交同意書**家長或養父母填寫本部分。如果作為家長或養父母，您同意提交在自己的孩子必須恢復切實獲得相同時數的教學和教育服務之前再延長五個學日的書面同意，請在 "家長或養父母提交同意書 "欄內簽名並注明日期。
5. **家長或養父母拒絕提交同意書**家長或養父母填寫本部分。如果作為家長或養父母，您不同意提交再延長五個學日的書面同意，請在 "家長或養父母拒絕提交同意書 "欄內簽名並注明日期。

請記住，這是 ODE 提供的供參考的樣表。學區可以使用此表格或編制自己的表格，使學區能夠滿足所有州和聯邦法律的要求，包括 ADA、《康復法案》第 504 條和 IDEA。ODE 建議各學區在制定與 SB 819 相關的實施和記錄程式時尋求法律諮詢，以確保其實施方式符合州和聯邦要求，並與當地情況保持一致。

**免責聲明：**本檔是俄勒岡州教育局（ODE）提供的樣表，作為協助學區執行參議院第 819 號法案要求的參考工具。其使用不具強制性。學區可選擇使用此樣表、自行編制樣表或根據自己的特定需求對該樣表進行改編，以確保符合所有州及聯邦法律，包括 《美國殘疾人法》(ADA)、《康復法》第 504 條和《殘障人士教育法》(IDEA)。ODE 強烈建議各學區在制定與 SB 819 相關的實施和記錄程式時尋求法律諮詢，以確保其實施方式符合州和聯邦要求，並與當地情況保持一致。